证券代码：600165　　证券简称：新日恒力　　公告编号：临 2016-091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不减持公司
股份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能”）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172 号）相关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能、实际控制人虞建明先生就是否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情形出具了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控股股东上海中能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出具《关于不减持股份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自新日恒力股票停牌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日，不存在减持新日恒力股票的情况。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新日恒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新日恒力股票。

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所得收益将全部归新日恒力所有。

特此公告。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